

创建国家环保模范城市

建设中原经济区最佳宜居地

全力推进创模工作 持续改善生态环境

——各县(市)区和部分委局创模工作系列报道之一

偃师 实施重点工程 提升环境质量

2012年以来,偃师市不断加大创模投资力度,累计投资8.5亿元,完成137项创模工程,确保出境断面达标率85%以上,集中饮用水源地水质达标率100%,环境空气质量持续改善。

实施碧水工程 一是投资3146万元的偃师市第二污水处理厂建成投用,可满足首阳山镇、工业区及周边村庄生产生活污水处理需要。二是投资2667万元的偃师市产业集聚区污水处理厂建成投用,可满足产业集聚区和岳滩镇区生活污水的处理需要。三是投资970万元的中州渠入河口人工湿地建成投用,可满足山化镇、工业区生活污水的处理需要。四是翟镇、高龙、顾县3个镇小型人工湿地主体工程投入运行,满足了镇区及周边村庄生活污水的处理需要。五是偃师市污水处理厂外排废水实现提标改造,达到一级A标准,同时投资348万元建成进水调节池。六是投资350万元的偃师市垃圾填埋场渗滤液处理工程建成投用。七是投资1360万元对城市

污水管网进行改造升级,完成7.7公里污水管网建设。

实施蓝天工程 一是河南华润电力首阳山有限公司投资2.6亿元完成1、2号机组脱硝和除尘工程建设并投入运行,年削减氮氧化物14000吨。二是大唐洛阳首阳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投资1.474亿元完成3、4号机组脱硝和除尘工程建设并投入运行,年削减氮氧化物6000吨。三是洛阳华润热电有限公司投资950万元完成1、2号机组除尘工程建设并投入运行,氮氧化物排放达到新标准。四是投资230万元完成汽车尾气监测站点建设,目前累计监测汽车28581辆。五是完成新庄铝粉厂、段东塑料厂等36家企业落后生产设施淘汰任务。

实施生态工程 一是投资2.5亿元的首阳山森林公园完成7400亩绿化工作,打造偃师市北部的绿色屏障。二是投资960万元完成和阳牧业有限公司、富华养殖场等12家畜禽养殖企业污染治理任务。三是完成翟镇镇翟东村等10个省级生态村创建任

务。城关镇、高龙镇、首阳山镇分别获评“省级生态乡镇”。四是投资448万元的北邙项目区水土流失综合治理试点工程已完工。五是关闭华洋金属加工厂、四方摩托车泥瓦厂等5家涉重金属企业。

实施节能节水工程 完成河南商都化工有限责任公司、市区LED节能路灯等14项节能节水工程。

实施清洁工程 由洛阳华润热电有限公司投资260万元建设一套鞋料边角料粉碎设备,实现了鞋料的定点收集、统一清运、集中处理。

提升环保能力 偃师环境监察大队在洛阳市率先通过标准化建设验收,并通过了省环保厅标准化建设验收审核,成为全省首家通过验收的县级环境监测机构。

下一步,偃师市将以创模为契机,进一步做好环境污染整治工作,持续推进节能减排,进一步改善辖区环境质量,为把偃师打造成为水清天蓝的活力城市、清新秀丽的园林城市、宁静清洁的宜居城市而努力奋斗。

孟津 坚持防治并重 着力改善环境

孟津县全面启动创模工作以来,通过加大环保基础设施建设和生态环境综合整治力度,全县生态文明创建迈上了新台阶,促进了经济社会健康快速发展。

生态效益逐步显现 一是循环工业和生态工业初见成效。建设全市首个循环经济园区,被国家命名为“城市矿产”基地;建成了中再生、中联水泥、拜耳石膏等一批循环企业,每年可综合利用粉煤灰60万吨、脱硫石膏12万吨、废钢38万吨、废塑料1.5万吨,拆解废旧家电150万台。2012年以来实施节能项目38个,共节约2.77万吨标准煤,节水3.43万吨。二是生态农业逐步壮大,生态品牌优势已经形成。秸秆综合利用成效明显,建成大中型沼气工程18处,户用沼气2300座,实现了资源科学利用;建成万亩藕荷、万亩蔬菜、十里香茅等集生产、生态、休闲于一体的生态循环农业基地。三是生态林业持续发展,林果花卉经济特色明显。实施成片造林、环城生态防护林带等六大工程,全县林地面积

达到65.3公顷,全县城镇人均公共绿地面积10.4平方米,成功创建省级园林县城。四是成功创建省级生态县,8个镇被命名为省级生态镇,今年新创建的3个国家生态镇资料已上报省环保厅审核,共创建省级生态村84个,县级生态村41个。

环境质量持续改善 以污染减排为主线,以碧水蓝天工程为载体,整体推进环境保护工作,主要污染物均顺利完成年度减排任务;通过开展环境综合整治,出境水质综合达标率达98%,全年环境优良天数330天以上,声环境质量全面达到功能区划标准。

基础设施不断完善 县城(含城关镇)、华阳(含白鹤、会盟)、麻屯(含常袋)、横水等6镇1区的4个污水处理厂已建成投用;县污水处理厂中水回用工程、小浪底镇污水处理厂正在调试;送庄镇、平乐镇、县城第二污水处理厂已基本建成;朝阳镇污水处理厂正在加紧建设;县城区污水管网新增29.6公里;完善了农村生活垃圾的收集、运输和处理体系,有效地改善了农

村环境。**环境安全不断增强** 全县国控、省控、市控、化工及重金属企业全部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完成备案;企业和医疗机构放射源全部纳入管理体系;污水处理厂产生的污泥及医疗垃圾全部实现无害化处置;开展专项整治,全县危险废物收集、贮存、处置规范有序;强化应急培训和演练,进一步提升环境应急能力。

创模理念日益深入 全县公众对创模工程和环境保护的认知率达98%,对环境现状的满意率95%以上,绿色生态理念在调整产业结构、促进社会发展中的作用日益突出,生态文明理念初步形成。

孟津县将按照“资源共享、信息互补、通力合作、协调推进”的要求,严格考核奖惩,强化生态创建工作;严查环境违法行为,全力推进镇区污水处理厂、农村环境整治、涉水涉气企业治理等工程建设,防治并重,着力改善环境质量;同时,继续加大宣传引导力度,充分调动全民参与创模的积极性。

新安 “甜蜜军团”点赞优美生态

放蜂人在田野深处、密林边缘,支起了帐篷,摆上了蜂箱,干起了“甜蜜的事业”。省道246是一条从新安县城通向北部山区的主干道,从6月底以来,公路沿线有不少放蜂人,在这里安营扎寨。来自天津的放蜂人郭刚说:“我们的同行来自江西、山东等8个省,全部算上有100多家。”

蜜蜂“赞”,源自新安越来越好的生态环境。

3年来,新安以创模为载体,大力实施蓝天、碧水、生态和安全四大工程。该县共建成11个乡镇污水处理厂、2个景区污水处理厂、2个社区污水处理厂、2个产业集聚区污水处理厂,配套改造污水收集管网73公里、新建18公里,完成了投资2800万元3家工业企业的废水深度治理,实现了污水处理设施乡镇区域全覆盖;先后关闭总装机47万千瓦机组和水泥生产线8条,拆除9家企业自备煤气站,改用天然气;淘汰落后产能企业23家,投入2.38亿元进行脱硫脱硝改造。

新安强力推进水土流失综

合治理、矿山生态环境恢复治理、农村环境综合整治、畜禽养殖污染治理、生态县创建等工作,在去年完成93个村整治任务的基础上,今年又对85个村开展了环境整治,目前已完成43个,近两年完成了13个规模化养殖企业的治理任务。在生态县创建工作中,目前全县已有省级生态乡镇6个、省级生态村21个,今年还有2个省级生态乡镇、6个省级生态村创建工作正在组织实施。

新安还加大天然林保护和退耕还林力度,进一步推进北部山区生态建设,目前在新安形成了43万亩林地、6500公顷黄河湿地、17万亩特色农业;推进水土流失综合治理,完成了金水河流域水土保持治理工程;积极实施矿山生态环境恢复治理工程,完成了始祖山矿山地质环境治理项目。近3年,新安县涧河、金水河出境断面水质达标率98%以上,集中饮用水源地水质达标率100%。

新安目前正在实施两项重大基础设施建设,将彻底破解影响

该县环境质量的“瓶颈”;总投资18亿元的新310国道将于明年年底全面建成通车,将彻底解决滚滚车流穿越县城带来的空气污染问题;正在建设中的引岭济洞工程从岭河引水,于新安城区注入涧河,年引水量3000万立方米,总投资3.16亿元,工程建成后,可满足城区10余万居民生活用水及两个产业区企业工业用水需求,有效改善涧河两岸生态环境,利于县城“南部水城”的早日形成。

涧河风光带风光旖旎,城北、翠屏、慕容、世纪、绿苑五大公园陆续投用,于是散居异乡的“甜蜜军团”开始“农村包围城市”,不断向县城周边聚集,城郊涌现了大批放蜂人。

在发展中保护、在涵养中发展,实现生态与经济的双赢,新安交出漂亮答卷。近3年来,县城规划区面积拓展到43平方公里,建成区面积拓展到34平方公里,城镇化率由31%上升到40%,先后获“国家卫生县城”“国家园林县城”“中国最佳人居环境范例奖”等荣誉。

伊川 浓墨重彩 绘就碧水蓝天

伊川县严格按照市委、市政府“2012年打基础,2013年抓提升,2014年见成效,2015年达标准,2016年创成功”的创模线路图和全市创模工作总体部署,始终以改善环境质量为中心,以实施碧水蓝天工程为重点,以创建全国环保模范城市为抓手,大力实施“蓝天、碧水、绿地、宁静、清洁、安全”等六大工程,全力打造生态美丽宜居宜业新伊川。

改善水环境 为使伊河水更清、景更美,伊川县以保护水源和重点行业废水治理为重点,先后投资34700万元建设了伊川第二污水处理厂、投资620万元建成了伊川县污泥处置工程、投资1000万元建成了伊川污水处理厂中水回用工程、投资900万元对县城污水管网进行了完善,在沿伊河两岸的彭婆、平等、鸣皋等7个乡镇建设了乡镇生活污水集中处理设施;开展了县城区污水、渠排污水控网式专项排查,对排查出的15个污水排放口按统一规范配置了排污口标

志牌;强化县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环境整治,一级和二级保护区设立界标、道路警示牌53块,安装乡镇饮用水水源地界标21块。

改善空气质量 作为全县改善空气质量的重大工程,先后投入97580万元,对伊川县二电厂、三电厂等重点企业实施了脱硝和除尘脱硫升级改造;洛阳龙泉天松碳素有限公司投资700余万元,安装了焙烧炉电除尘器设备;天松碳素、龙鼎铝业等拆除自备煤气站,统一改用清洁能源;淘汰落后生产工艺及产品,对全县焊剂、耐火材料、粉砂、塑料、陶瓷、机械加工等160家企业进行了综合整治;依法拆除供热、供气燃煤锅炉15台;对烧烤摊点逐户登记注册,建立了完备的档案,加强监管。

治理噪声污染 伊川县加大宣传和执法力度,对辖区建筑施工、建材加工、宾馆锅炉房及发电机房等重点高噪声行业进行“拉网式”检查,减少噪声扰民;

对交通噪声进行防治,扩大了城区禁鸣区范围,控制高噪声机动车在县城主要道路的行驶路线和时段;对县城区服务业、商业、文化娱乐等噪声超标企业进行治理,查处噪声超标企业10家,目前辖区内无噪声超标现象。

通过一系列整治措施的实施和一大批环保建设项目的投入运行,全县空气质量和出境水质得到明显改善。监测数据显示:截至目前,伊川县城区环境空气质量优良天数已超过190天,刷新了同期最好纪录;市环境监测站对伊川县出境水的45次监测中,达标率为100%。

伊川县将继续加大创模工程宣传力度,争取使更多的群众理解创模、支持创模、参与创模;在市创模暨碧水蓝天工程实施方案的基础上,进一步加大全县创模工程实施力度,确保工程实效;进一步加大创模工程督查、督办、责任追究工作力度,加快创模工程建设。

宜阳 强力创模 走好绿色发展之路

我市启动创建国家环境保护模范城市工作后,宜阳县立即成立高规格的创模暨碧水蓝天工程指挥部,有关乡镇政府和部门各司其职、通力协作,按期圆满完成了各年度创模工作任务。同时,该县建立了落后产能淘汰、秸秆禁烧等日常管理类工作任务长效机制和创模工作考评机制,有力推动了创模工作的顺利开展。

落后产能淘汰 对县域内死灰复燃和长期废弃的20余座石灰窑予以拆除;对锦山铝业等8家环境违法企业予以关停;关闭落后产能企业(或生产线)14家。

水污染防治 完成7家化工企业深度治理,骏马公司投资840万元完成中水回用工程;完成13家规模化养殖企业污水治理;完成2家陶瓷企业废水深度治理;加强涉水企业环境监管,对重点水污染源每月现场监察不少于2次;洛河高崖寨出境断面水质平均达标率90%以上。

饮用水源地整治 完善宜阳县集中式饮用水源保护区管理制度,实现了饮用水源地保护区制度化、规范化、常态化管理。全县

集中饮用水源地水质达标率达到100%。

大气污染防治 对国控、省控、市控重点废气污染源每月现场检查不少于2次;洛阳骏马化工有限公司投资100余万元完成55吨和75吨生产线的窑炉烟气脱硫改造任务;龙羽宜电投资8900万元完成道路扬尘治理,对防尘措施落实不到位的建筑工地限期整改。

重金属行业整治 完成宜衡化工等4家重金属企业整治任务。对宜衡化工废渣、污泥进行规范处置;对落后产能企业富顺铝业、诚远铁合金公司和莲庄硫化钡厂予以关闭取缔。

噪声污染防治 控制机动车在城区的行驶路线和时段,扩大城区禁鸣区范围;对服务业、商业、文化娱乐等噪声超标单位进行综合整治;对建筑施工、建材加工等重点高噪声行业进行整治,使全县噪声达标区覆盖率稳定在100%。

农村环境整治 建立和完善禁烧工作长效机制,提高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率;创建省级生态乡

镇3个、生态村32个(其中省级17个),完成农村整治项目9个,创建绿色企业3个、绿色学校20个、绿色社区3个;完成造林、森林抚育工程6.43万亩,高标准完成了洛宜快速通道18公里绿化任务。

基础设施和环保能力建设 北城区大部分机关实现集中供热;完成滨河北路等污水管道50.58公里建设;建成污水处理厂2个,建成乡镇人工湿地2个,在建污水处理厂1个;投资280万元建成垃圾渗滤液处理集成装置,对渗滤液进行了无害化处理。

环境友好型产业集聚区建设 加强建设项目环境管理,新上项目环评率、“三同时”执行率均达到100%;加快产业集聚区供热、供气管道建设,实现供热、供气全覆盖。

宜阳县将严格贯彻落实市委、市政府的工作要求,突出重点,强化措施,本着“在发展中保护,在保护中发展”的原则,坚持走绿色发展之路,全力打造生态宜阳、和谐宜阳,为洛阳市成功创建国家环境保护模范城市做出新的更大贡献。

汝阳 实施“五大工程” 深化创模工作

近年,汝阳县以“天更蓝、水更清、环境更优美”为目标,以创建国家环保模范城市为核心,以生态示范县创建为载体,以碧水工程、蓝天工程、安全工程、生态工程、淘汰落后产能和环保能力建设为重点,投资23985万元实施了162项工程及重点任务。通过各项创模工作的开展,紫罗山出境断面水质达标率为100%,城区空气优良天数连续3年保持在320天以上,汝阳县环境质量得到有效提升。

实施碧水工程 一是针对高危行业、沿河重点工业企业加强监管,严禁废水直排河道。二是针对县城污水处理厂进行整改提升,确保出水水质稳定达标。三是完善县城污水管网,完成8段7.7公里污水管道建设,提高县城污水处理厂收水率。四是开展饮用水源地整治专项战役。五是提高企业中水回用率,对生产废水处理实现循环利用。六是开展选矿企业整治专项行动,对19家选矿企业进行综合整治。同时,各乡镇(镇)对各辖区内“十五小”企业强制拆除,对环保手

续不完善的涉重金属企业实现限期整改。

实施蓝天工程 一是完成汝阳县精安机动车尾气检测站点建设,2013年9月已开始对机动车进行检测并发放环保标志。二是完成42家企业落后生产设施淘汰工作。三是完成6家企业关闭工作。四是加强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和禁烧工作。五是开展工业废气治理。洛破龙公司投入1300万元建设脱硫设施,国邦陶瓷、强盛陶瓷、名原陶瓷、中州陶瓷等企业陆续投入600余万元开展大气粉尘治理。

实施宁静工程 一是加大宣传、巡查力度,对社会生活噪声超标企业进行治理,及时处置噪声投诉。二是完善禁鸣标志,扩大城区禁鸣区范围,将县汽车站由城区中心搬迁至外围,减小大型车辆噪声影响。三是加强监管,对重点高噪声行业进行整治,加大夜间巡查建筑施工工地力度,依法查处违法施工行为。

实施安全工程 一是推行垃圾分类,在城区街道设置分类收

集果皮箱300个,采购机动清扫车、垃圾清运车等设备,逐步实现生活垃圾资源化。二是各乡镇(镇)卫生院和城区个体诊所全部和市医疗废物处理公司签订合同,定时收集,统一处置,减少医疗垃圾产生的危害。三是督促重点企业开展环境应急工作,确保能处置突发环境事件。四是加强辐射安全管理。

实施生态工程 一是开展畜禽养殖企业污染治理。对9家规模畜禽养殖企业进行了治理,改变传统养殖企业粪污横流的现象。二是完成了1个省级生态乡镇和10个省级生态村建设。三是开展农村连片整治工作,投资1500万元为3个乡镇共14个行政村建设生活污水处理收集系统和生活垃圾收集处理系统,有效改善社区及周边村庄群众的生存环境和生活质量。

汝阳县将持续完善日常督查制度,参照市创模办考评方式对各责任单位进行考评,有针对性地解决存在的问题;同时,将继续加大宣传力度,提升群众对创模工作的支持度。(创模办)